(格式五之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有價證券種		交易對象	關係	ļ	期 初	買入	(註3)		賣	出(註3)			期末
公司	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註2)	(註2)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 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 (格式五之五)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n1 + 4 44	古虎戏儿口	<b>上日人</b> 研	<b>海」しませ</b>	上日业人	DR 16	交易	<b>3</b> 對象為關係人者	, 其前次移	轉資料	價格決定	取得目的	其他	約定
產之公司	財産名稱	事 貫 彼 生 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累	關係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之參考依據	及使用情形	事	項
														_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格式五之六)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價款收取情形 「無數學」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格式五之八)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人		交	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 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 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 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格式五之九)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0 20 1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hh die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F. R. P. P. L. S. L.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 註 1:期貨結算機構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期貨結算機構)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期貨結算機構)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期貨結算機構)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格式六之一)

####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說明:1.按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約當現金等,分項列明。

- 2.如有外幣應在摘要欄內註明原幣數額及兌換率。
- 3.約當現金應註明其種類、到期日及利率。

(格式六之七)

####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說明:1.按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分別列報。

- 2.各戶餘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 3.分期收款超過一年者,應於備註欄註明。
- 4. 帳款結欠已逾一年以上者,應於備註欄註明。
- 5.若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格式六之八)

#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格式六之九)

#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格式六之十)

## 結算保證金明細表

結算會員名稱	結算銀行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格式六之十一)

	待:	出 售 非	流動資	產明	細表	Ę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說明:請依本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第41段(b)之規定,於備註欄說明出售或導致預期處分之事實與情況,及處分之預期方式 及時點之描述。 (格式六之十二)

甘	44	法	翻	資	吝	田田	细	去
六	75	<i>い</i> に	到	貝	生	77	尔田	1X

		<u> </u>	7, 7		<u> </u>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格式六之十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i>,</i> , .			, .							, -		•				
人司一日	į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金融工具名稱	股張	<b>數</b> 或	公允價值	股張	<b>數</b> 或	金	額	股張	<b>數</b> 或	金	額	股張	數或數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說明:按金融工具名稱及種類分別列明。

(格式六之十九)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期初	餘額	本期	增加	本期	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原	设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名稱	股數	金額	全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說明:1.按其性質、股票名稱及種類分別列明。

- 2.以現金以外之資產為投資者,應於備註欄註明其計算情形。
- 3.本表金額不含累計減損之金額,累計減損之變動詳格式六之二十。

(格式六之二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說明:按其性質、股票名稱及種類分別列明。

(格式六之二十一)

##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項	E	ļ	期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提質	供扣押		備	註

說明:按土地、房屋、設備等各類別分別列明。

(格式六之二十二)

及設備累 計折舊 變 表 動 產 動 明 不 細 項 額本期增加額本期減少額期 目 期 初 末 餘 額備 註

說明:1.按房屋、設備等分別列明。

- 2.應於備註欄註明所採用之折舊方法、耐用年限或折舊率。
- 3.本表金額不含累計減損之金額,累計減損之變動詳格式六之二十三。

(格式六之二十三)

及設備累 產 損 變 表 動 計 減 動 明 不 細 項 目 期 額本期增加額本期減少額期 額備 末 初 註

說明:按房屋、設備等分別列明。

(格式七之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說明:1.性質不同之借款(如信用借款、抵押借款、民間借款...等)應分別列示。

2.向金融機構、股東、員工、關係人及其他個人或機構之借入款項,應予註明。

(格式七之二)

#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項目		保證或承兌		4) + — nu	金		額	ni.	
項	目	機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發行金額	未攤銷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帳面金額	備	註

(格式七之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明細表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 數	面 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單價 總額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值變動	備

說明:1.金融工具名稱應將股票、公司債、政府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分項列明。

2.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第10段之規定,企業若指定一金融負債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應揭露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格式七之六)

#### 應付帳款明細表

客	户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說明:1.按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分別列報。

- 2.各戶餘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 3.若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格式七之七)

#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摘	要	金額

(格式七之八)

## 負債準備一流動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說明:應按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其他項目分別列示。

(格式七之九)

與	待	出	售	非	流	動	資	產	直	接	相	閼	之	負	債	明	細	表
	項		目			摘		Ţ	要		金		額		備		註	

(格式七之十)

苴	41	流	動	臽	債	旧月	細	表
六	10	<i>77</i> 1L	土儿	只	1只		12/TA	1

			7 7 17 17 1		<u>~</u>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格式七之十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名 稱	股張	數或數數	公允價值	股張	<b>數</b> 或	金	額	股張	<b>數</b> 或	金	額	股張	<b>數</b> 或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說明:按金融工具名稱及種類分別列明。

(格式七之十三)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 •							<b>/</b>					che										
		發	行	付	息		-						金					1		額						償還辨	擔	保情		
债券名稱	受言					利	壑											未	攤	銷						.,			備	註
		日	期	日	期		,	發力	行	總名	頁	已選	罠 婁	发額	期	末	餘額	į	折	)	價	帳	面	金	額	法		形		
																			Ψ1		1六									

說明:1.每期發行之公司債,應分別列明,海外公司債並應註明發行地區。

- 2.有提撥償債基金及其他約定事項者,應分別註明者。
- 3.應付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提撥有基金者除外)。
- 4.可轉換公司債應註明已轉換數額。

(格式七之十四)

#### 長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說明:1.長期借款將於一年內到期部分,應轉列流動負債(提撥有基金者除外)。

- 2.有提撥償債基金或其他約定者,應分別註明。
- 3.向股東、員工及關係人借入之長期借款,應分別列明。

(格式八之一)

### 營業收入明細表

項	目	數	里里	金	額	備	註

說明:1.產品及勞務等應分項列報。

2.其金額未達總收入百分之十者,得合併列報。

(格式八之二)

### 營 業 費 用 明 細 表

項	且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註:本表應附註說明員工人數資訊,且計算基礎應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格式八之三)

# 財務成本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